

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2021 年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编制现状、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2021 度单位决算报 表

-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表二：收入决算表
- 表三：支出决算表
-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情况说明

-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四、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主要职责：负责承担中西医结合的综合医疗服务，运用适宜医疗技术和药物、医疗器械，开展常见病、多发病诊疗，危急重症病人救治，重大疑难疾病接治转诊；负责推广应用中医药适宜医疗技术，为农村基本医疗卫生机构人员提供培训和技术指导；负责承担部分公共卫生服务，以及自然灾害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等工作；负责相关医学科研与教学工作；承办举办单位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前身莲花山医院建于 1972 年，是一所集医疗、科研、教学、康复、预防、社区服务为一体的二级甲等中西医结合医院，是梧州市卫生管理行政部门直属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是跨省异地医保、梧州市及苍梧县职工医保、城乡居民医保定点医院。目前市编制部门目前未核定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内设机构。现医院共设有 22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院办、党办、医务部、护理部、财务科、人事科、纪检监察科、质控科、科教科、信息科、宣传科、法制监督科、安全保卫科、医学装备部、总务科、绩效办、项目办、外联部、医院感染管理科、医疗纠纷办、医保办。

三、编制现状、人员构成

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单位人员编制总数 64 名，为全额事业编制。在职在编人员 49 人，其他聘用人员 160 人（与医院签合同的非编人员），离退休人员 36 人。

第二部分：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此部分另附表格，挂报告尾部）

第三部分：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 说明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本单位2021年度总收入2991.3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991.39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554.85万元，下降15.6%。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61.53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178.46万元，下降21.2%，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等项目资金减少以及其他各项经费的压缩。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4. 上级补助收入40.25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8.95万元，增长89.0%，主要原因是收到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奖励资金。

5. 事业收入2078.40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514.70万元，下降19.8%，主要原因是医保改革实施DRG对医院的发展带来变化，诊疗人次和出院人次同比均出现了下降。

6. 经营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0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0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8. 其他收入211.21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19.35万元，增长129.9%，主要原因是医院派驻看守所、戒毒所医护人员及其他派遣人员的工资福利资金。

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缺口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10. 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二）本单位2021年度总支出2991.3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991.39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554.85万元，下降15.6%。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4.8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4.19万元，增长6.9%，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变动及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2. 卫生健康支出2877.9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中医（民族）医院。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562.09万元，下降16.3%，主要原因是医保改革实施DRG对医院的发展带来变化，诊疗人次和出院人次同比均出现了下降。

住房保障支出48.54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较2020

年度决算数增加3.03万元，增长6.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住房公积金基数调增。

3. 结余分配0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等。较2020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4.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二、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1.53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178.46万元，下降21.2%。其中：基本支出578.48万元，项目支出83.05万元。

本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55.09万元，支出决算为661.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63.98万元，支出决算为64.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主要用于在编职工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64.87万元，主要用于在编职工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89万元，增长1.4%，主要原因是新增入编人员，增加养老保险。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443.12万元，支出决算为548.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

医疗、中医（民族）医院支出。

1. 事业单位医疗32.14万元，主要用于在编职工缴纳医疗保险，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55万元，增长1.7%，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新增入编人员，增加医疗保险。

2. 中医（民族）医院515.98万元，主要用于在编职工工资福利支出、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增量、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04.45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长25.38%，主要原因为增加在编职工工资，“急需紧缺人才生活待遇资金”“2021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资金”“2021年自治区财政补助市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事业发展以奖代补资金”等项目资金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47.99万元，支出决算为48.5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编职工住房公积金。完成年初预算数101.1%。

住房公积金48.5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编职工住房公积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55万元，增长1.1%，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新增入编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78.48万元，比上年减少261.51万元，下降31.1%，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等项目资金减少以及其他各项经费的压缩。

其中：人员经费 578.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0万元。

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工资福利支出571.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0%，主要是追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无差异。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9%，主要原因为增加急需紧缺人才生活待遇资金支出。

四、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与去年相比无变化，与预算相比无变化。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去年相比无变化，与预算相比无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额为0万元，与预算相比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

支出决算与预算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与预算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预算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预算相比无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去年相比无变化，与预算相比无变化。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1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5.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5台（套）。

（四）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自有资

金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4个，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2421.20万元，占自有资金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单位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本单位共组织对“纳入专户管理资金-其他专项-中西医诊疗服务能力建设”“纳入专户管理资金-专项公用经费-日常运转”“未纳入专户管理资金-编外人员工资（其他）”“未纳入专户管理资金-其他专项-中西医诊疗服务能力建设”“未纳入专户管理资金-专项公用经费-日常运转”等5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自有资金支出2421.20万元。本单位不涉及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情况。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及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5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及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纳入专户管理资金-其他专项-中西医诊疗服务能力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纳入专户管理资金-专项公用经费-日常运转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未纳入专户管理资金-专项公用经费-日常运转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未纳入专户管理资金-编外人员工资（其他）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未纳入专户管理资金-其他专项-中西医诊疗服务能力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纳入专

户管理资金-编外人员工资（其他）项目”资金与年初预算数相比下降，“未纳入专户管理资金-其他专项-中西医诊疗服务能力建设项目”资金与年初预算数相比下降，主要是主要原因是医保改革实施DRG对医院的发展带来变化，诊疗人次和出院人次比同期均出现了下降，收入下降，支出相应减少。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坚持作风兴院方针，坚持“以患者为中心”，持续提升中医药传承发展创新的能力，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二是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加强和完善学科建设，提高医疗服务质量，优化服务流程，增加患者的就医舒适度。加强医疗服务收费价格管理，严格控制各种违规收费现象。把医院的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成本管理、绩效管理与医疗业务紧密结合起来，实现医院的价值创造和风险控制。三是积极探索“业财融合”模式，提高运营效率。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纳入专户管理资金-其他专项-中西医诊疗服务能力建设	项目编码	450400213021061220003				
项目实施单位	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主管部门	梧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计		51.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中央			0		
		自治区			0		
	政府性基金	——				0	
其他资金	——				51.2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坚持作风兴院方针，持续提升中医药传承发展创新的能力，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加强和完善学科建设，进一步规范诊疗行为和临床合理用药，提高诊疗效果，积极探索“业财融合”模式，提高运营效率，发挥人力资源管理和绩效管理的效力						
项目起始时间	2021年1月1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每月按时支出，年终完成支出100%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中西医诊疗服务能力建设，保障单位稳定运营						
自评得分（满分10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项目绩效目标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的原因	指标得分
	产出指标（50分。其中：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分别20分、10分、10分、10分）	产出数量	日常运转费用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产出质量	支出标准	合规	合规		
		产出时效	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产出成本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效果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机构竞争能力	提高	提高		
		社会效益	机构运营稳定性	稳定	稳定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满意度	95%	98%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纳入专户管理资金-专项公用经费-日常运转	项目编号	450400213016061220042				
项目实施单位	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主管部门	梧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计		7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中央			0		
		自治区			0		
	政府性基金	——				0	
其他资金	——				75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坚持作风兴院方针，持续提升中医药传承发展创新的能力，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加强和完善学科建设，进一步规范诊疗行为和临床合理用药，提高诊疗效果，积极探索“业财融合”模式，提高运营效率，发挥人力资源管理 and 绩效管理的效力						
项目起始时间	2021 年 1 月 1 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每月按时支出，年终完成支出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单位稳定运营						
自评得分（满分 100 分）				预算执行率%（10 分）			
项目绩效目标 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的原因	指标得分
	产出指标（50分。其中：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分别 20分、10分、10分、10分）	产出数量	日常运转费用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产出质量	支出标准	合规	合规		
		产出时效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产出成本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效果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机构运营稳定性	稳定	稳定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满意度	95%	98%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未纳入专户管理资金-专项公用经费-日常运转	项目编码	450400213016061220042				
项目实施单位	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主管部门	梧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计		33.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中央			0		
		自治区			0		
	政府性基金	——				0	
其他资金	——				33.3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坚持作风兴院方针，持续提升中医药传承发展创新的能力，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加强和完善学科建设，进一步规范诊疗行为和临床合理用药，提高诊疗效果，积极探索“业财融合”模式，提高运营效率，发挥人力资源管理 and 绩效管理的效力						
项目起始时间	2021年1月1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每月按时支出，年终完成支出10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单位稳定运营						
自评得分（满分10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项目绩效目标 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的原因	指标得分
	产出指标（50分。其中：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分别20分、10分、10分、10分）	产出数量	日常运转费用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产出质量	支出标准	合规	合规		
		产出时效	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产出成本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效果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机构运营稳定性	稳定	稳定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满意度	95%	98%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未纳入专户管理资金-编外人员工资（其他）	项目编码	450400213014061220001				
项目实施单位	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主管部门	梧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计		1083.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中央			0		
		自治区			0		
	政府性基金	——				0	
其他资金	——				1083.2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坚持作风兴院方针，持续提升中医药传承发展创新的能力，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加强和完善学科建设，进一步规范诊疗行为和临床合理用药，提高诊疗效果，积极探索“业财融合”模式，提高运营效率，发挥人力资源管理和绩效管理的效力						
项目起始时间	2021年1月1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每月按时支出，年终完成支出100%						
年度绩效目标	按时发放编外人员工资福利，保障员工福利支出						
自评得分（满分10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项目绩效目标 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的原因	指标得分
	产出指标（50分。其中：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分别20分、10分、10分、10分）	产出数量	编外人员工资	合理	合理		
		产出质量	支出标准	合规	合规		
		产出时效	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产出成本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效果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机构运营稳定性	稳定	稳定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满意度	95%	98%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未纳入专户管理资金-其他专项-中西医诊疗服务能力建设	项目编码	450400213021061220004				
项目实施单位	梧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主管部门	梧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计		1178.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中央	0				
		自治区	0				
	政府性基金	——	0				
其他资金	——	1178.5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坚持作风兴院方针，持续提升中医药传承发展创新的能力，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加强和完善学科建设，进一步规范诊疗行为和临床合理用药，提高诊疗效果，积极探索“业财融合”模式，提高运营效率，发挥人力资源管理和绩效管理的效力						
项目起始时间	2021年1月1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每月按时支出，年终完成支出100%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中西医诊疗服务能力建设，保障单位稳定运营						
自评得分（满分10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项目绩效目标 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的原因	指标得分
	产出指标（50分。其中：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分别20分、10分、10分、10分）	产出数量	日常运转费用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产出质量	支出标准	合规	合规		
		产出时效	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产出成本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效果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机构运营稳定性	稳定	稳定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满意度	95%	9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